

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

矿岩学会字〔2023〕17号

关于推选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院士 候选人的通知

各专业（工作）委员会、理事单位、省级学会，各位理事：

2023年度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以下简称“两院”）院士增选工作已启动。根据《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组织推选2023年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的通知》（科协办函组字〔2023〕53号）有关安排，我会现启动向中国科协推选两院院士候选人的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选原则和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激发创新活力、发挥关键引领作用为目标，以净化学术环境、营造良好生态为保障，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坚持院士称号学术性、荣誉性、纯洁性。充分发挥学会公平、公正的中立第三方评价优势，按照两院和中国科协要求，向中国科协推选一批符合院士候选人条件，在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及其相关领域表现杰出并做出重要贡献的科研

工作者。推选过程始终坚持学术导向，避免非学术因素干扰；坚持客观公正，确保工作程序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坚持专家主导，依托同行认可价值体系和评议机制，严格遵循科学规范。

二、候选人的标准和条件

（一）在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及其相关领域做出系统的、创造性的成就和重大贡献，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祖国、品行端正，学风正派，并为我国科技事业或人类文明进步做出了突出贡献，具有中国国籍的研究员、教授、正高级工程师或同等职称的学者、专家。

（二）候选人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1958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三）凡2017、2019、2021年已被推荐至中国科学院或被提名至中国工程院的有效候选人，两院合计连续3次的，2023年停止1次院士候选人资格。

（四）因品德失范、严重学术不端和违反科技伦理等问题受到处理的人员，以及因违纪违法等问题受到处理且尚在影响期内、或发生严重违纪违法行为的人员不得作为候选人。

（五）党政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以及企业负责人任职期间原则上不作为院士候选人，企业首席科学家、总工程师等技术负责人及所属研究机构负责人可视情况适当放宽。

（六）可推荐（提名）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

中国籍学者、专家，具体参照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有关要求执行。

(七)是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终身会员。

三、推选提名程序

(一) 遴选

遴选是指由我会委托所属专业(工作)委员会、理事单位、省级对口学会和我会本届理事会理事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单位和地区范围内遴选符合条件的学者、专家并报送至学会。

1. 遴选单位

(1) 专业(工作)委员会: 具有遴选资格的是本学会所属 27 个专业委员会和青年工作委员会。每个具有提名资格的专业(工作)委员会可以提名 1 人。

(2) 理事单位: 具有遴选资格的理事会员单位是本学会理事单位。每个单位提名不超过 2 名。

(3) 省级对口学会。具有遴选资格的省级对口学会是目前还在活动的 2 个省级学会。每个省学会可以提名遴选 1 人。按照中国科协本次工作安排, 省级学会提名人选不能直接报送学会, 需先提交省级科协统筹把关, 由中国科协统一汇总后再发送至各全国学会统一参加评审委员会评审。

(4) 学会理事。我会本届理事会 3 名理事可以联名推选 1 名候选人, 每位理事只能推选 1 名候选人。

2. 遴选办法

(1) 各遴选单位须通过民主原则遴选出符合条件的候选人，并如实填写《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遴选院士候选人推荐简表》(以下简称《推荐简表》，附件)。

(2)《推荐简表》须由各遴选单位负责人负责提交到学会专用邮箱；由3名理事联名提名的《推荐简表》请各位理事各自发送到学会专用邮箱。提交后由遴选单位与秘书处工作人员联系，索取“推荐码”。

(3) 提交到学会专用邮箱的《推荐简表》须是签字、盖章后的扫描文件，不用提交纸质件。

(4) 遴选单位同时组织候选人通过“中国科协智慧评审系统”(<https://kecaihui.cast.org.cn>，以下简称智慧系统) 在线进行信息填报，填报完成后，凭“推荐码”提交至学会，并提交必要纸质材料到学会。

(二) 推选

由我会组建不少于11人的推选专家委员会，并由专家委员会召开会议根据智慧系统填报材料对候选人进行评审，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我会推选的候选人。

1. 专家委员会评审会议在专家集中评议的基础上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参加投票的专家应超过推选专家委员会人数的三分之二。获得赞成票不少于投票人数三分之二且不少于推选专家委员会人数二分之一的人选方可确定为我会向中国科协推选的候选人。

2. 正式确定的候选人须由学会组建材料审查小组进行材料真实性的审核。

（三）审核把关

被推选人所在单位要对候选人学术成果真实性、科研诚信、作风学风和材料不涉密等情况进行把关，签署审核意见，加盖单位公章。学会按照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相关要求组织完整材料，对被推选人的主要成就及科学道德等方面进行把关，并由材料审核小组对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

（四）报送结果

推选结果须经学会理事长办公会议通讯审议后，报送中国科协。

（五）时间节点

各遴选单位、候选人须在6月30日前将所有材料提交至学会，学会将于7月中旬组织线下评审会进行评审，并于7月15日前将评选结果报送中国科协。

四、材料要求

此次候选人材料全部通过智慧系统在线完成，并凭“推荐码”将最终电子版材料提交至学会，同时提交必要的签字盖章纸质材料。中国科协将为候选人打印完整材料提交至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

（一）候选人

候选人注册智慧系统，在线填写有关内容和上传附件材料，（具体以系统提示为准），凭“推荐码”提交至学会。

1. 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材料

(1) 电子材料包括:

附件1.《被推荐人基本情况表》，通过智慧系统在线填写，其他材料通过智慧系统上传，合计小于100兆；

附件2.被推荐人当前有效的中国国籍证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被推荐人还须提供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入境事务处或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身份证明局的国籍证明并填写《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被推荐人国籍情况说明》；台湾省的被推荐人须提供支持“一个中国”原则的申明）；

附件3.《被推荐人基本情况表》中列出的10篇（册）以内的代表性论文、著作、研究技术报告、重要学术会议邀请报告的全文（原则上应有一篇或以上在《中国科学》、《科学通报》或其他中国优秀期刊上发表）；

附件4.主要论著目录；

附件5.重要引用和评价情况相关内容的复印件（注明出处，应为公开出版的学术刊物和著作的引用和评价）；

附件6.获奖（5项以内）证书复印件、发明专利（10项以内）证书复印件及其专利实施情况证明材料；

《关于附件材料的保密审查证明》（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须签字盖章，具体以系统模板为准）；

《候选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对候选人学术成果真实性、科研诚信、作风学风等情况进行把关，须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2) 纸质材料包括:

签字盖章的《关于附件材料的保密审查证明》1份、《候选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1份。

2. 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材料

(1) 电子材料包括:

《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提名书(中国科协提名用)》(以下简称《提名书》),通过智慧系统在线填写。附件材料通过智慧系统上传,包括:

科技奖项获奖证书复印件(不超过4项);

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及其实施情况证明材料(不超过6项);

论文和著作原件或复印件等材料(不超过6篇、册);

重大工程、重大科研任务和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成果原件或复印件(不超过6篇、册)。

(2) 纸质材料包括:

《提名书》个人声明、所在单位意见签字盖章页一式4份;候选人签字的《中国工程院关于严肃院士增选纪律的“八不准”》1份,候选人签字的《中国工程院院士增选中防止说情打招呼办法》1份;候选人自我介绍配音PPT(WMV格式,严格限制不超过15分钟)、不含配音PPT的电子版光盘1张及PPT打印稿一式2份,并附候选人单位保密部门审核盖章的PPT不涉密证明。

(3) 如果候选人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中国籍专家,须提供香港特别行政区入境事务处或澳门特别行政区身份证明局的国籍证明。如果候选人为台湾省的专家,须

在《提名书》的“在工程科技方面的主要成就和贡献”中表述支持“一个中国”原则的声明。

（二）报送材料要求

1. 所有候选人材料都由学会统一报送，中国科协不接受候选人本人报送的材料。

2. 报送的纸质材料必须与相应电子文件完全一致，以智慧系统生成的为准。

3. 电子材料通过智慧系统提交，纸质材料邮寄至学会，《推荐简表》发送至学会邮箱，时间节点均为6月30日。

五、推选工作要求和说明

（一）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仅可通过院士或中国科协组织全国性学术团体一种方式推荐，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可同时通过院士和中国科协组织全国性学术团体提名。

（二）坚持“国之大事”。突出政治标准和国家使命，体现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导向，注重从重大科学研究和国家重大工程中选拔院士候选人。

（三）坚持院士标准。坚持“四个面向”，着重推荐（提名）长期奋战在科研和工程技术一线的科研人员，坚决破除“四唯”，突出对国家发展和安全的贡献，突出对科学技术发展的贡献和原创性科技成果，突出科学家精神和学术道德。

（四）坚持客观公正。充分发挥学术团体同行评议作用，坚持独立自主地开展推选工作，确保推选规则和流程公开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平，最大限度减少和避免非学术因素干

预。

(五) 注重发现和推选符合标准和条件的优秀中青年科技专家，注重推选国家急需的关键领域和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人选，注重推选承担国家重大科研任务、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工程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人选。

推选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应注重推选55周岁以下的人选。推选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应注重对在西部边远地区的贵州、云南、广西、甘肃、青海、宁夏、西藏、新疆、内蒙古9个省、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作累计20年(含)以上的专家的推选，注重对优秀的民营企业专家、中青年专家、女性专家的推选。

(六) 报送的所有材料均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及重要敏感事项，违反保密规定将取消候选人资格。

六、学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程平，郭盛

联系邮箱：csmpg@vip.skleg.cn

联系电话：0851-84790971，85893143

邮寄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林城西路99号地化所院内

附件：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遴选院士候选人推荐简表

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
2023年6月7日



抄送：监事会、秘书长

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秘书处

2023年6月7日发